

证券代码：836080

证券简称：德洛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浙江德洛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号）等有关规定，浙江德洛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情况

（一）第一次股票发行

公司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司共发行股票46.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9.50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7.00万元。上述资金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16〕4324号《验资报告》。2016年11月15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浙江德洛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

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8268号）。

（二）第二次股票发行

公司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司共发行股票127.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6.00元人民币，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62.00万元。上述资金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17）4406号《验资报告》。2017年9月15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浙江德洛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5577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以及《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项目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

（二）三方监管协议以及账户开立情况

1、第一次股票发行

公司本次募集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由于公司与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的沟通操作失误，造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被锁定。为解决上述问题，2016年11月25日，

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确认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批准重新确认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与公司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物流中心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股票发行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原募集资金账户账号	更新后募集资金账户账号
第一次募集	浙江德洛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物流中心支行	19052901040009561	19052901040010114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仅用于存储、管理公司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在完成《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后，已注销原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募集资金转移至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第二次股票发行

公司本次募集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募集资金专户详细情况如下：

股票发行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第二次募集	浙江德洛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杭州余杭支行	357950100100231881

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过程中，严格按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

情形，也不存在取得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第一次股票发行

根据公司 2016 年 10 月 17 日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途系开拓充电桩领域市场所需的流动资金和开拓充电桩领域市场所需的流动资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表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4,370,000.00
加：利息收入	8,104.81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4,378,104.81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4,266,090.21
2018 年度：充电桩产品的研发	111,928.50
用于开拓充电桩领域市场	
用于新能源产品运营拓展费用	
银行手续费	86.10
募集资金剩余金额	0.00

（二）第二次股票发行

根据公司 2017 年 6 月 29 日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生产运营流动资金，优化公司财务结构，进而更好地支持公司产品研发、市场拓展以及整体经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7,620,000.00
加：利息收入	17,327.43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7,637,327.43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7,633,737.81
2018 年度：支付采购货款	3,545.62
银行手续费	44.00

募集资金剩余金额	0.00
----------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认缴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2018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及披露信息相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浙江德洛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